中山大学附属第八医院货物类

招标需求

第一部分 项目基本要求

一、项目基本信息

1. 采购项目名称：中医艾灸排烟设备协议供应商采购
2. 预算金额：人民币26万元
3. 最高限价：人民币26万元
4. 采购需求：

|  |  |  |  |
| --- | --- | --- | --- |
| **采购内容** | **数量** | **简要技术需求** | **备注** |
| 中医艾灸排烟设备协议供应商采购 | 1家 | 详见采购项目内容 | 货物类 |

1. 协议期限：本项目合同期限为一年，期满后，采购人可根据中标人履约情况确定合同期限是否延长，但最长不超过两年，第一年为本次项目的中标服务期限，合同一年一签。
2. 投标人资格要求
3.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
4. 投标人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有合法经营资格的国内独立法人（提供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原件扫描件）。
5. 投标人须提供与项目相关的特殊资质：无
6. 投标人须提供法人授权委托证明书原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7. 参与本项目投标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或不存在被有关部门禁止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且在有效期内的情况。未被列入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投标人出具以上资格声明函）。
8. 投标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信用中国”、“中国政府采购网”以及“深圳市政府采购监管网”为投标人信用信息的查询渠道，并提供截图，相关信息以中标通知书发出前的查询结果为准）（投标人出具资格声明函）。
9.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包号投标或者未划分包号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投标人出具声明函）。
10.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转包、分包。
11. 采购项目需求（用户需求书）

**说明：**

1. 投标人须对本项目的采购标的或服务内容进行整体响应，任何只对采购标的或服务 内容其中一部分内容进行的响应都被视为无效投标。
2. 用户需求书中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有任何一条负偏离则导致无效投标。
3. 用户需求书中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4. 用户需求书中打“●”号的为采购的核心产品，投标人应在《投标分项报价表》中清晰列明“产品名称、品牌、型号”。
5. 项目背景

2023年3月21日，福田区卫生健康局印发了《2023年福田区社康业务服务质量考核评估方案》，根据《福田区2023年中医药服务质量考核评分标准》（区域社康中心/站）的要求，社康需设立中医科，开展中医诊疗需要使用艾灸熏蒸。

1. 项目概况

原各社康未配套安装艾灸排烟设备，诊疗时艾灸熏蒸烟雾无法有效消除，多次被社区人员投诉，需申请安装专业艾灸排烟机和烟雾净化器，以保证正常的诊疗秩序。

1. ★采购清单（仅供参考）
2. 固定式排烟机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货物名称** | **单位** | **单价（元）** |
| 1 | 管道排烟风机 | 台 |  |
| 2 | 1床位滑轨式排烟系统 | 套 |  |
| 3 | PVC排烟管 | 米 |  |
| 4 | PVC排烟管三通 | 个 |  |
| 5 | PVC排烟管直通 | 个 |  |
| 6 | PVC排烟弯头 | 个 |  |
| 7 | PVC通风帽 | 个 |  |
| 8 | 铝箔管 | 米 |  |
| 9 | 软铝管接头 | 个 |  |
| 10 | 止回阀 | 个 |  |
| 11 | 墙面开孔 | 个 |  |
| 12 | 玻璃开孔 | 个 |  |

1. 移动式排烟净化机

|  |  |  |  |
| --- | --- | --- | --- |
| 1 | 单头移动式烟雾净化器 | 台 |  |
| 2 | 双头移动式烟雾净化器 | 台 |  |
| 3 | 净化器水洗过滤棉 | 个 |  |
| 4 | 净化器初效过滤器 | 个 |  |
| 5 | 净化器中效过滤器 | 个 |  |
| 6 | 净化器高效过滤器 | 个 |  |

**本项目核心产品为：艾灸排烟机**

1. 技术要求（仅供参考）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货物名称** | **技术要求** | **标注** | **其它说明** |
| 1 | 管道排烟风机 | 1. 风量≥400m3/h
2. 电源：220V
3. 室内噪音：≤50 dB
4. 有线控制，多档调速
5. 安装便捷，可拆卸，可清洗
 | ★ |  |
| 2 | 1床位滑轨式排烟系统 | 1. 含导轨、钢丝、升降器、知艾者箱体、开关阀门
2. 导轨：超静音纳米铝合金，双滑轮组
3. 钢丝：304不锈钢钢丝，可拉伸至2.5m
4. 升降器：自由伸缩设计，
5. 知艾者箱体：金属雕花工艺
6. 开关阀门：调节阀。
7. 配备三种型号吸烟罩可供选择
 | ★ |  |
| 3 | PVC排烟管 | 160mmPVC管 |  |  |
| 4 | PVC排烟三通 | 160-110mmPVC管 |  |  |
| 5 | PVC排烟管直通 | 160mmPVC管 |  |  |
| 6 | PVC排烟弯头 | 160mmPVC管 |  |  |
| 7 | PVC通风帽 | 160mmPVC管 |  |  |
| 8 | 铝箔管 | 160mm |  |  |
| 9 | 软铝管接头 | 160mm |  |  |
| 10 | 上回阀 | 160mm，耐高温，抗老化，防油污，蝶形仿生阀片，侧面可视 |  |  |
| 11 | 墙面开孔 | 开孔尺寸160mm |  |  |
| 12 | 玻璃开孔 | 开孔尺寸160mm |  |  |
| 13 | 单头移动式烟雾净化器 | 1. 铝合金臂+大方罩单头
2. 电源：220V
3. 功率≥100W
4. 风量≥400m3/h
5. 室内噪音：≤50 dB
6. 内循环净化
7. 配备三种型号吸烟罩可供选择
 | ★ |  |
| 14 | 双头移动式烟雾净化器 | 铝合金臂+大方罩双头 | ★ |  |
| 15 | 水洗过滤棉 | 配套烟雾净化器使用 |  |  |
| 16 | 初效过滤器 | 配套烟雾净化器使用 |  |  |
| 17 | 中效过滤器 | 配套烟雾净化器使用 |  |  |
| 18 | 高效过滤器 | 配套烟雾净化器使用 |  |  |

**指引：**

1. **按采购清单所列的内容及顺序，逐项描述货物的技术；货物名称须与采购清单表中的名称相一致。**
2. **具体参数要求必须逐条描述并有编号。每项编号标识应为唯一的、不可重复的。评标时，每1条具体编号视为1条技术要求。特别说明：采购人不得设置多个技术性能指标堆砌在一起作为1条技术参数要求参与评审。**
3. **技术参数可分为核心技术参数要求（以**★**号标注），重要技术参数要求（以**▲**号标注）和一般技术参数要求。**
4. **核心技术要求（以**★**号标注）为技术条款实质性要求不允许负偏离;否则，投标将被否决。其数量≤5条，且必须有不少于3个品牌满足。采购人必须书面承诺有不少于3家生产商（不同品牌产品）实质性满足，且须注明满足的产品品牌及具体型号**
5. **重要技术要求（以**▲**号标注）数量≤全部技术要求的10%。**

**6、技术要求描述须完整，明确。包括产品功能及对应的性能要求、规格；材质及相应物理性功能要求。表述须明了、规范，不能模棱两可。**

**7、不得要求或标明特定品牌、商标、专利、版权、设计、型号、特定产地、特定供应商的服务等限制性条款。**

**8、不得设置“知名”、“优质”“一线”、“同档次”、“市场认可度”等无法客观评审的表述。**

**9、不得将非定制的采购标的关于重量、尺寸、体积等要求设定为固定值，应作出大于、小于、在一个范围区间等表示幅度的表述。**

**10、不得要求提供指定某一级的检测机构、指定某一个检测机构、指定某一部门所属的检测机构（国家行政机构另有规定的除外）、指定检测日期的检测报告。**

**11、不得设置售后服务要求、原厂资质、原厂授权、加盖公章等与标的物的性能、规格、材质无关的条款要求。**

**特别提醒：根据《2018年深圳蓝可持续行动工作计划的工作方案》相关要求，落实绿色发展配套政策，完善政府绿色采购，印刷类项目必须要求使用水性油墨、大豆油墨等低挥发性有机物含量油墨和胶粘剂。汽车维修保养类项目必须要求完成水性漆喷涂工艺改造。不符合相关技术规范要求的家具、非道路移动机械等产品不得参与政府公开采购。**

1. 服务要求
2. 投标人需要有技术服务团队，按照采购人要求配送、安装至指定地点，并按照流程完成验收手续。在紧急配送需求时，需根据实际工作增加保障人员。
3. 配送时效：常规订单下单后三天内完成配送并安装验收；科室特急订单在下单后两天时内完成配送并安装验收；紧急采购订单在下单后24小时内完成配送并安装验收；（需提供有效的承诺函加盖公章）。
4. 投标人所供应产品有任何质量问题，投标人应无条件包退包换。
5. 产品应符合招标文件的相关技术要求，如没有提及适用标准，则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如果中华人民共和国没有相关标准的，则采用货物来源国适用的官方标准。这些标准必须是有关机构发布的最新版本的标准。产品在质量的可靠性方面，应符合国家或行业现行最高级别的质量标准和要求。
6. 样品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数量 | 单位 | 备注 |
| 1 | 管道排烟风机 | 1 | 台 |  |
| 2 | 1床位滑轨式排烟系统 | 1 | 套 |  |

**开标当天提供样品及产品彩页**，申报样品为本次**公开采购**的评审要素之一。样品需退还的，由于评审的需要，退还时不保证样品的完整性。成交后供货（包括包装等）应与投标样品相一致，否则投标商应承担违约责任。

1. ★商务条款
2. 服务期限：本项目合同期限为一年，期满后，采购人可根据中标人履约情况确定合同期限是否延长，但最长不超过两年，第一年为本次项目的中标服务期限，合同一年一签。
3. **服务地点：**中山大学附属第八医院（深圳福田）指定地点（医院及各社康）
4. **投标报价要求**

投标总价必须是完成该项目的一切费用总和，包括设备费、运输费、装卸费、保险费、技术培训费、设备安装费、调试费、售后服务费、国家规定的各项税费等全部费用。

1. **付款方式：**

按照中山大学附属第八医院（深圳福田）有关规定付款。

本项目预算支付上限为人民币26万元整，合同签订后，中标人按照采购人的实际要求按批次送货及安装服务，采购人根据实际送货、验收情况进行结算，按季度支付货物费用给中标人。最终结算费用以实际发生的费用为准，超出预算（支付上限）部分不予结算。中标人每季度5日前提供上季度实际送货的货物发票、送货清单及其他采购人所需付款资料给采购人。采购人财务部收到中标人所有付款资料后15日支付。特殊情况下，双方可另行约定结算方式。

1. **交货要求（仅供参考）**

5.1 中标人应向采购人提供配置清单、产品说明书、图纸、操作手册、中文操作使用说明书、设备原厂维护手册、维修手册、软件备份、故障代码表、备件清单、零部件、维护手册（含维修密码及接口数据）等维护维修必需的材料和信息。所有外文资料需提供中文译本。文件应随货物一并交付至采购人指点地点。

5.2提供的货物必须为全新货物，出厂日期在采购人收到日期前12个月内，最新生产批次且经检验合格的产品。产品如需要计量检定的应提供相关计量检定部门出具的合法检定报告。其中，进口设备必须具有报关证明文件、原产地证明和商检合格证明文件等相关证明文件，否则采购人概不接收。如国家规定的强检设备，由中标人负责完成首次计量强制检定，验收前中标人必须附上计量检定合格报告。

5.3 采购人有权检验或测试货物，以确认货物是否符合合同规格的要求，并且不承担额外的费用。如发现所交货物与投标文件中所承诺的不符或存在质量、技术缺陷等,采购人可以拒绝接收该货物,中标人应在 7 日历日内采取补足、更换或退货等措施,以满足规格的要求，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由中标人承担。

5.4中标人负责货物的现场安装和调试,提供货物安装、调试和维修所需的专用工具和辅助材料。。

5.5货物安装需施工的，采购人与中标人共同签字确定安装场地施工方案。并承担设备的包装、运输、保险、装卸、安装调试、培训、商检及计量检测、关税、增值税等费用。

**6.关于验收（仅供参考）**

6.1中标人应派有经验的技术人员到现场进行安装、调试，直到设备正常使用。由采购人按合同和招标、投标文件约定的要求和标准及中华人民共和国现行的验收规范和评定标准进行交货验收。

6.2 验收要求：货物必须满足以下条件后方可被采购方接受：

1）货物具备产品合格证。

2）设备全新,外观无伤痕变形或明显修饰痕迹。

3）如有国标，必须符合有关规定；如无国标，则按照行业标准；如无国标及行业标准，则按双方约定执行。投标文件提供的技术数据经实测证实是真实的。检验及质量保证期内达到的性能指标与要求一致，达到或优于相应标准。

4）技术文件资料、备件等已按规定数量移交完毕。

5）按照招标书要求及投标文件提供的技术要求验收必须合格。

6）中标人提供的各种文件载明的内容必须真实，采购人对产品的技术数据置疑时有权要求中标人按照双方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方法进行检测(检测费用由中标人承担)，检测结果必须证明中标人提供的技术数据是真实的，否则视为不合格。

7）在货物安装调试合格后，所有技术指标达到技术规范书要求，经验收合格后，双方共同签署验收报告。产品质保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算，由中标人提供产品质保文件。

6.3因货物质量问题发生争议时，由本地质量技术监督部门鉴定，货物符合质量技术标准的，鉴定费由采购人承担，否则鉴定费由中标人承担。

**7、售后服务要求**

7.1各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列明各主机、配件和易耗品的质保期限, 并承诺全部产品提供整机免费原厂保修期1年，**（特别提示：免费保修期达不到招标文件要求的，该投标文件初审不通过）**终身维修。质保期内,年度定期预防性维护保养2 次并留存维护记录。质保期内免费更换零配件、免工时费。对于非中标人安装的艾灸排烟机应以优惠价进行维修保养，并出具《维修保养报价清单》。

7.2如遇故障4小时内响应，4小时内响应，24 小时维修到位（不可抗力情况除外）。消耗品和零配件供应及时，质保期内及外设备出现故障不能正常使用，中标人应免费提供备用机给采购人使用直至设备修复完好投入使用。

7.3质保期满以后，中标人对设备终身负责维修、安装、升级软件服务，长期以优惠价提供零配件（中标供应商提供主要零配件报价单）。设备使用期间中标人每季度至少回访采购方使用科室一次并对设备进行维护并留存维护记录。

7.4免费提供软件升级服务,并免费开放设备接口，无偿派人配合与医院信息系统的连接工作(包括接口费与二次开发费)，直至该设备与医院信息系统可进行完整的数据交换；在设备整机免费保修期内，当医院信息系统变更并需要与该设备连接时，需无偿派人配合直至该设备与医院信息系统可进行完整的数据交换。

**8、技术培训**

8.1中标人提供与供货有关的技术支持服务，为所供产品提供详细的技术参数和要求，并对所供货物实施监督、维护和修理反馈。

8.2中标人应在采购人指定的地点就所供产品的装卸、操作、维护及修理等对采购人人员进行培训。中标人需针对采购人使用人员及工程人员设计培训方案，主要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使用及维护保养培训：设备的基本结构、性能、主要部件的构造及修理，日常使用保养与管理，常见故障的排除，紧急情况的处理等，直至能独立操作并附培训方案。

**9、违约责任**

9.1中标人逾期交货，或逾期完成安装调试，或逾期通过验收的，每逾期一日须向采购人支付合同总价款5‰的违约金，但该违约金原则上不超过合同总价款的30%。逾期超过30日的，采购人有权单方解除合同，中标人须向采购人另行支付合同总金额10%的违约金，同时中标人还须赔偿因此给采购人造成的全部损失。自采购人向中标人发出解除合同的通知之日起3日内中标人向采购人支付上述违约金和损失赔偿。

2、中标人所交付货物的型号、规格、质量、功能、技术参数等方面不能实质性满足招标（采购）文件要求或合同约定的，采购人有权拒收，中标人向采购人支付合同总金额5%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采购人损失的，中标人须继续赔偿，采购人有权在履约保证金或应付货款中直接扣除该违约金/赔偿金。

3、中标人提供的货物、安装调试、运行经采购人验收不合格的，中标人应当无条件进行重新返修、返工制作、更换，直至采购人验收合格为止，所需费用由中标人自行承担，同时，中标人应当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4、采购人未按合同约定的期限向中标人支付货款的，每逾期一日采购人向中标人支付欠款金额万分之一的违约金，但该违约金原则上不超过欠款金额的30%。如因政府有关部门审批超期等原因导致采购人付款延迟的，不视为采购人违约，采购人不承担上述违约责任。

5、未经采购人书面同意，中标人不得将其在本合同项下的权利或义务全部或部分转让给任何第三方，不得将本项目下的服务转包或者分包，否则采购人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中标人须退还采购人已付的全部款项，并向采购人支付本合同总金额30%的违约金。

6、中标人保证提供的货物及服务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的包括但不限于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或侵犯其所有权、抵押权等物权及其它权利而引发的纠纷。若有纠纷的，中标人应承担全部责任，并赔偿给采购人及第三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7、中标人所交付的货物、工程或服务不符合招标（采购）文件要求或其投标承诺的，或在投标阶段存在为中标而盲目虚假承诺、低价恶性竞争情形的，或在履约阶段通过偷工减料、以次充好而获取利润的，采购人有权不予验收或拒绝付款，因中标人上述行为导致的全部后果，一切经济及法律责任均由中标人承担。